**关于对2013年度-2018年度的骨干教师培养**

**取得的成果进行总结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河南省教育厅《河南省普通本科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实施办法》（教高〔2021〕166号）和《关于公布2018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人选名单的通知》（教高〔2019〕75号）要求，及时总结骨干教师培养成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为充分发挥省青年骨干教师在教学科研方面的支撑引领作用，各学院要认真总结培养的骨干教师所取得的成绩。请各培养学院将2013年度-2018年度的骨干教师培养取得的成果进行总结，包括但不限于与培养项目有关的成果，骨干教师所取得的人才荣誉表彰、省级以上教学科研项目及奖励、论文论著、科研经费、科研转化教学方面成果等撰写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总结报告，填报成果总结汇总表（附件1）。

时间安排：

以院系为单位，2022年3月15日前将纸质材料一式两份交N207办公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材料见教务处常用下载《关于对2013年度-2018年度的骨干教师培养取得的成果进行总结的通知附件材料》。

教务处